

# 哈尔滨市妇女联合会文件

哈妇发〔2014〕7号

签发人：杨杰



## 关于印发《哈尔滨市第二十三届“求实杯” 暨“下基层、访妇情、办实事”优秀调研成果 评选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县（市）妇联、市妇联团体会员单位，市妇联各部（室）：

现将《哈尔滨市第二十三届“求实杯”暨“下基层、访妇情、办实事”优秀调研成果评选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望认真组织实施。

哈尔滨市妇女联合会

2014年3月26日

# 哈尔滨市第二十三届“求实杯” 暨“下基层、访妇情、办实事”优秀调研成果 评选活动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省妇联关于认真做好2014年调查研究工作的通知要求，深入了解和准确把握广大妇女群众的实际需求，为党委政府决策妇女工作提供依据，推动我市妇女工作再上新台阶，市妇联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第二十三届“求实杯”暨“下基层、访妇情、办实事”优秀调研成果评选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针，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十三届五次全会和市第十九次妇女代表大会精神，结合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紧紧围绕推进我市科学发展新跨越中妇女群众生产生活和妇女工作中的现实问题开展应用性、对策性理论研究，为促进我市妇女事业的发展以及党和政府更好地决策妇女工作提供理论依据和智力支持。

## 二、活动内容

**1. 实施重点调研课题制度。**市妇联机关各部（室）要紧紧围绕全年重点工作推进和工作中出现的难点问题，研究确定今年的重点调研课题。成立由主席、副主席任组长的重点调研课题组，要带着问题走出机关，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妇女群众之中，开展多种形式的调查研究，与妇女群众面对面地了解情况和商讨

问题，并对所收集的材料进行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表及里的思考、分析、综合，积极提供具有针对性和实用性的对策，更好地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妇女工作服务。各区县（市）妇联要研究确定1个今年的重点调研课题，由主席带队深入社区、乡镇、村屯，多层次、多方位、多渠道地开展针对性的调查研究，全面了解和准确把握本地区妇女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形成有情况、有分析、有建议的优质调研报告，并促进成果转化为惠及妇女儿童的实际举措。

**2. 开展重点调研课题征集论证。**召开第二十三届“求实杯”重点调研课题征集论证会，各重点调研课题组要围绕所确定课题的研究目的和意义、研究内容和方法、研究的实施步骤、人员分工、预期成果等方面进行开题论证报告，对所选课题的整体设计进行可行性论证，经过专家评审组的评议和指导，进一步完善课题研究方案和实施计划，提升调查研究工作的针对性、科学性、实用性。

**3. 举办优秀调研成果交流展示会。**召开第二十三届“求实杯”优秀调研成果交流展示会，对活动中形成的好建议、好对策集中进行交流汇报，积极推动成果转化，使调研成果直接服务于领导决策，服务于妇女发展，以最新的妇女研究成果推动妇女工作实现新的创新与发展。

### 三、时间安排

**1. 申报市级重点调研课题（4月上旬）。**市妇联机关各部（室）和各区、县（市）妇联要确定并申报市级重点调研课题，成立重点调研课题组，形成并提交反映课题研究全面设计和构思的开题论证报告。

**2. 召开重点调研课题征集论证会（4月中旬）。**分别召开市妇联机关各部（室）和各区、县（市）妇联重点调研课题组开题论证报告会，对所确定课题进行充分论证，经过专家评审组的评议和指导，进一步修改完善调研方案。

**3. 开展调研并形成报告（4月下旬——7月下旬）。**各重点调研课题组、各级妇联组织、各参与单位及个人按照方案要求，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并形成调查报告。

**4. 报送调研成果（7月下旬——8月下旬）。**市妇联机关各部（室）要报送1篇重点调研课题研究成果，各区、县（市）妇联至少要报送1篇由主席带队完成的重点调研课题研究成果，所有调研成果于8月30日前报送市妇联调研室（电子版和纸件一式四份）。

**5. 召开优秀调研成果转化会暨评选表彰会（10月下旬）。**评选表彰第二十三届“求实杯”优秀调研成果，设置“优秀组织奖”和“优秀调研成果奖”，部分优秀调研成果进行交流展示，推动成果转化。

#### **四、活动要求**

**1. 科学选题，突出重点。**要本着实际应用、解决问题的原则，

着力研究基层妇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和妇女工作面临的热点难点问题，在选题的针对性和科学性上下功夫，努力使今年的调研内容转化为明年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工作思路，体现调查研究的实用性和前瞻性。

**2. 深入调研，掌握实情。**要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妇女群众，准确、全面、透彻地了解情况和问题，力求看到实情、得到真知，避免调研走过场，只看“盆景式”典型，蜻蜓点水，浅尝辄止。

**3. 确保质量，注重实效。**要确保形成内容真实、数据翔实，有建议、有对策的调研报告，坚决杜绝网上下载、闭门造车、重复上报的不良做法，一经发现取消评选资格，给予通报批评。

## 五、联系方式

地 址：哈尔滨市道里区兆麟街 125 号

市妇联研究室（市委 8 号楼 1720 室）

邮 编：150010

联 系 人：付丽媛 张晓湘

联系电话：87657530

邮 箱：[hrbwomen@126.com](mailto:hrbwomen@126.com)